

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2月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1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2月2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分别为欧阳柏伸先生、周清华女士和黄绍波先生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欧阳柏伸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安国先生（兼任财务总监）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-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，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的正常开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（¥500,000,000.00）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期限为一年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审议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